

2018 年度

四川省乐山市井研县教育局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19 年 10 月 30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16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5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5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6
第四部分 附件.....	28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8
第五部分附表.....	3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1
二、收入总表.....	31
三、支出总表.....	3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1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3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1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1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1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1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1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1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3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制定贯彻落实的具体意见和实施办法。

2. 拟订全县教育体制改革政策、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负责教育系统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发布工作；指导教育信息化建设工作。

3. 负责本部门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参与拟订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的政策和措施，监督全县教育经费的筹措和使用，指导管理国（境）外教育援助、教育贷款和教育合作项目的执行。提出有关教育收费项目和标准的意见，配合发改、财政部门规范学校收费行为，治理各种乱收费。负责全县勤工俭学管理工作。

4. 负责义务教育的宏观指导与协调，推进全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推进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综合管理各类教育机构举办的学历教育；按管理权限上报或直接审批学校的设置、更名、撤销与调整；负责对社会力量办学机构的审核、监督和管理；编制各类招生计划；负责高中阶段教育的学籍基本信息录入工作；指导并审定地方教材、校本教材的

编写、使用工作；指导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和示范学校建设。负责全县学前教育的综合管理，规范办学行为，提升办学水平，推动教育事业健康持续快速发展。管理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学生档案。

5. 指导全县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德育、教学、体育卫生与美育工作、劳动技术教育、国防教育和安全稳定工作。配合有关部门保护未成年学生身心健康，保护未成年学生的合法权益。

6. 管理全县教师工作，负责规划并指导全县教师队伍建设；根据编制标准，指导各类学校核定教职工编制和岗位设置；负责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招聘录用、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培养培训、继续教育和考核管理；指导学校内部管理体制和人事、分配制度改革。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考核程序，聘任全县学校领导干部和直属事业单位的领导干部。依法开展教师交流和调配工作。

7. 管理县招生委员会办公室，负责组织国家规定的普通高考、中考、成人高考、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及有关教务工作。组织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招生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各级各类学校的招生计划并组织实施。

8. 规划并指导全县教育科研和教育科研成果的推广工作，管理全县教育情报、技术装备、远程教育的规划与发展建设工作。

9. 管理全县中小学、幼儿园及其它直属事业单位；指导有关教育的学会、协会、研究会、基金会等教育社团组织的工作。

10. 指导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的发展与改革，指导中等职业教育教材建设和职业指导工作。

11. 统筹规划、综合管理全县民办教育，规范民办教育办学秩序，促进民办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12. 统筹和指导全县教育督导工作，负责督导评估各乡镇人民政府和县涉教职能部门的教育执法和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质量。

13. 贯彻执行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政策，拟订语言文字工作中长期规划和工作计划，指导普通话推广工作，承担县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14. 承担县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15. 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8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优化基础保障，教育公平充分彰显

（1）办学条件不断改善。

①统筹规划优布局。2018 年，对“十三五”规划进行中期评估与项目调整，将原 12 个项目 12.9 亿元规划方案调整为 15 个项目 18.12 亿元规划方案；制定《井研县教育局关于整合县域内初中学校的方案》，在周坡和研经督导责任区试点，将 5 所微型初中整合至周坡初中和研经初中，取得阶段性成效。

②因地制宜抓项目。实施薄弱学校改造建设项目，计划投资 205 万元，建设规模 9400 平方米，目前，11 个项目全部开工，竣工 8 个，竣工率 73%。校舍维修改造项目，省下达我县资金 564 万元，安排用于研城中学、井师附小、研城小学等校维修改造，截止目前，项目开工率 95%、竣工率 88%。奋力推进井研教育提升

行动计划，全面完成县幼儿园、机关幼儿园、马踏幼儿园改扩建和研城中学、研城小学、井师附小维修改造项目；顺利启动井研中学迁建工程二期建设项目（含初中部）、城南小学、城南幼儿园、城北幼儿园、周坡镇中心幼儿园、马踏镇中心幼儿园 6 个新建项目并完成相关前期工作；稳步推进马踏中学迁建、城东中小学新建和井研职中就地扩建等重点建设项目，城东初中建设项目已纳入 2019 年启动前期的县级重点项目。

（2）“两支”队伍焕发生机。

①多措并举优结构。2018 年，公招新教师 56 名（其中音体美教师 29 名），调入教师 3 名，全县义务教育学校交流教师 146 人、交流校长 19 人，同时，选派 32 名教师前往“三区”支教。

②梯级培养强素质。先后举办井研县“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教师全员轮训”班、乐山市校长任职提高培训“井研班”、井研县教育系统党务工作者培训班和财务人员培训班，全县 2384 名教师、61 名学校干部、69 名党务工作者和 154 名校长及总务主任分别参训。组织中小学教师约 4600 人次参加“国培”网络研修、学科专业培训、高中新课标培训等。牵头实施“井研教育名师”培养工程，遴选出 35 名培养对象，系统开展培训。

③创新机制促活力。一是建立惩戒机制，制发《井研县教育系统对干部教师进行提醒、函询和诫勉的实施办法》，对 2018 年教学质量靠后的学校班子成员、教师个人、督导责任区主任共计 138 人开展集中提醒谈话。二是完善激励机制，全面修订《井研县中小学教育教学质量评价奖励办法》《井研县教育局目标管理工

作实施办法》，强化质量优先、目标导向。在第34个教师节，评选表扬县、局级各类优秀人员100名，1人被评为市首届好教师、1人荣获学校后勤“孺子牛”称号、14名教师荣获市优秀教师等荣誉称号，研城中学汪伟被推荐为全省首批名校长工作室领衔人（全市仅此1人）、井研中学颜文被评为省优秀教师、教研室周淑宣被评为四川省特级教师。三是健全督查机制，成立教育局督查股，对学校常规管理和重点工作实行局领导巡查、业务股室点查、督查股面查“三查”制度。2018年，先后开展党建工作、党风廉政建设、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教学常规管理专项督查，并对发现的突出问题制发专刊通报。四是改革分配机制，对全县义务教育学校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实施分类考核，同类评比，差异分配，全面打破校际、校内“大锅饭”现象，“多劳多得，优绩优酬”得到充分体现。10月25日，《教育导报》新闻版头条以大篇幅报道我县教师队伍建设情况；11月7日，井师附小校长周从明周末免费开设校长论坛为学生讲《红楼梦》的事迹被《教育导报》《川教之声》头版报道。

（3）依法治教氛围浓厚。

一是压实法治责任。与学校、机关干部层层签订目标责任书，将依法治教纳入学校（单位）年度目标考核体系，做到目标明确，责任落实，切实落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二是强化法治宣传。通过会前学法、专题讲座、法治专栏、模拟法庭等广泛宣传各类法律法规，在全系统牢固树立法治观念和法治思维，全县师生法律意识、法治素养进一步提升。三是深

入推进“法律进学校”。将法治教育列入中小学教学计划，做到“教材、师资、课时、经费、考试”五落实；选聘59名素质过硬、经验丰富的政法干警，对口担任学校法治副校长、法治辅导员，覆盖率达100%；聘请研城法律服务所陈信科为全系统法律顾问，切实开展教育维权和师生权益保护活动。2018年，井研职中成功建成市级依法治校示范校，周坡小学、竹园中学通过市级依法治校示范校复查验收，宝五初中、三江小学、磨池小学、门坎小学、高凤小学等5所学校建成县级依法治校示范校，县教育局被评为2018年度依法治县先进集体。

（4）安全稳定保障有力。

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要求和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安全工作指南》，对安全工作实行目标管理，层层签订责任书，压实安全责任，并实行安全责任事故一票否决制。组织召开两次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管理员培训会。指导学校深入开展校园反恐防暴、卫生防疫、食品、交通、消防等方面的安全教育，定期组织开展应急疏散演练。常态化开展安全督查，妥善处置各类突发事件。2018年，各级各类学校无一例重大安全责任事故、严重师生伤害和有社会影响的责任事故，县教育局在全市教育系统2018年度安全工作考评中被评为“优秀”等次，并获县安全生产先进集体称号。

（5）教育扶贫助力公平。

选派优秀年轻干部李侯静担任门坎村第一书记。结对帮扶门坎乡29户贫困户，指导村两委规范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农民夜校

和专题培训，划拨 3.23 万元对门坎村基础设施建设进行资金支持，向门坎村捐赠空调 2 台、复印件 1 台；为贫困户发放生活用品 80 套、饲料 58 包，价值 18000 余元。建立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台账、教育脱贫台账，确保“每生一策”落到实处。按标准、按程序规范实施学前教育“三儿”资助、义务教育“三免一补”、高中学生生活补助和免学费工作。全年发放学前教育“三儿”资助金 56.7 万元，受助 1092 人次，据实免除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在园幼儿保教费 51.44 万元，受益幼儿 501 人；免除义务教育阶段学生 5.1 万人次学杂费，并提供免费教科书和免费作业本，补助贫困寄宿生 2314 人，补助比例 55%，补助金额 143.22 万元；向 2274 名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国家助学金 227.4 万元，全部全额免除普通高中学生学费，共计 6154 人次、243.24 万元；资助中等职业学校学生 867 人次，资助金额约 90 万元，对 240 名建档立卡中职贫困家庭学生发放生活补助约 12 万元。全年救助建档立卡贫困学生 4980 人次，救助金额约 300 万元。同时，争取送温暖资金 8.3 万元，看望慰问困难教职工 83 人，向马边民主小学、荣丁镇小学等 28 所学校赠送近 3 万元的慰问物资。教育局被评为井研县 2018 年度脱贫攻坚先进集体。

2. 深化改革创新，教育质量稳步提升

(1) 教育改革稳步推进。

形成《中共井研县委 井研县人民政府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加快教育发展的意见（代拟稿）》初稿，推动《井研县乡村教师支持计划实施细则（2016-2020 年）》《井研县关于推进县域内义务教育

学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的实施意见》落到实处。有序推进新高考改革。组织初高中校长及初三学生、家长、教师代表召开井研县新高考改革座谈会；选派教育局业务股室、教研室和普通高中相关人员积极参加省新高考改革培训；积极为两所普通高中实施新高考改革提供硬件支持和软件保障；积极开展分层走班教学试点，为新高考改革积累经验。

（2）素质教育成果丰硕。

①立德树人富有成效。先后组织开展“小手牵大手，遵守交通法规从我做起”“创建国家卫生县城，共建美丽和谐井研”“缅怀革命先烈，继承先烈遗志”“文明餐桌”等主题教育活动；依托中小生素质教育基地、竹园烈士纪念园、乡村学校少年宫等阵地广泛开展实践体验活动，全县3540名小学五年级学生、2800名初中八年级学生分批到素质教育基地参训，3月26日，30名来自美姑县的小学生到我县参加素质教育基地集训；井研中学、研城中学、研城初中、井师附小、县幼儿园等校组织开展研学旅行，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入脑入心见行动。2018年，我县推荐表扬省级“三好学生”1名、“优秀学生干部”1名，市级“三好学生”50名、“优秀学生干部”25名、“先进班集体”9个，评选表扬县级“三好学生”105人、“优秀学生干部”60人、“先进班集体”40个；推荐国家、省、市级优秀少先队员10人、优秀少先队辅导员4人、优秀少先队集体4个；井研中学李萍获得了乐山市“向上向善好青年”荣誉称号；井研中学、研城中学、周坡初中、马踏小学4所学校被评为第一届四川省文明校园，竹园初中

被评为全国国防教育特色学校。

②体卫艺等齐头并进。一是组队参加乐山市中小學生田径运动会，获得3银、2铜、初中组团体总分第六名的好成绩；组队参加乐山市中小學生篮球比赛取得良好成绩；规范实施了2018年初中毕业生升学体育测试；马踏小学成功申报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成功举办井研县第三届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研城小学等17支足球队参加比赛。二是配合卫计局做好学校传染病防控工作，结合“3·18环境卫生日”主题活动和“城乡环境专项整治行动”，制定了《井研县教育局创建国家卫生县城实施方案》，积极参与“国家卫生县城”创建工作。三是开展了以“阳光下成长”为主题的艺术展演活动，收集艺术作品300余件、表演视频60余件，选取35件优秀作品在城区学校巡回展出并参与省市评奖，获省二等奖1项，省优秀指导教师1人，市一等奖7项、二等奖8项、三等奖13项，优秀指导教师5人，县教育局获市优秀组织奖；选送60件作品参加“和平海报”乐山赛区比赛。四是积极组织各校参与第二届科技节活动，选送80余件优秀作品参加乐山市第十七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

(3) 各类教育协调发展。

①学前教育普惠发展。以第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为契机，编制完成并有序实施《井研县2017-2020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规划》，批准设立民办幼儿园1所，完成3所建制幼儿园改扩建，学前教育资源进一步优化。全县各级各类幼儿园采取有效措施缓解大班额现象、纠正学前教育“小学化”倾向，全面实施学前素质

教育，保教质量进一步提升。5月23日，马踏镇中心幼儿园顺利通过市级示范性乡镇中心幼儿园复查验收。

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一是持续优化校点布局。依据《井研县学校布局调整专项规划（2014—2020年）》，积极稳妥推进义务教育学校布局调整，2018年秋季学期，将高凤初中、新兴九年制学校初中部以及大佛初中、天云乡和乌抛乡九年制学校初中部分别整体整合至研经初中、周坡初中，办成规模型寄宿制学校，反响良好。二是全面保障入学机会。召开了全县招生工作会和城区招生工作会，完善了招生方案，明确了招生要求，切实保障了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留守学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全面关爱，残疾儿童公平受教育水平明显提升。三是切实加强常规管理。印发了《井研县义务教育学校教学常规管理细则》《井研县教育局教育教学工作提醒谈话实施细则》（试行），加强了教学工作巡导与常规督查，对初中八年级和小学四、六年级实行全县统一交叉检测，集中网上阅卷，对教学质量排名靠后的学校班子成员和教师共计138人进行集中提醒谈话；5月中旬，召开了井研县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并联合市场监管、民政、人社部门开展校外培训机构集中整治，11月，顺利通过市教育局幼儿园“小学化”治理专项督导。四是有序化解大班额。规范招生编班，杜绝新增56人及以上大班额，确保2020前全面消除56人及以上大班额。五是教育质量保持优势。2018年，我县中考总分700分以上特优生87人，比2017年增加42人，总分600分以上（含600分）的优生518人，比2017年增加87人，

研城中学李鸿瑞以总分 774 分位列乐山市中考第三名。2018 年 10 月 15 日,我县顺利通过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国家教育督导评估认定,成为全国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基本均衡县。县教育局被评为乐山市 2018 年度教育督导工作先进单位。

③高中教育稳步发展。一是全力办好普通高中。全县挂图作战项目再次将“井研教育提升行动计划”列入其中,并持续免除全体普通高中学生学费,全力保障高一至高三学生课业辅导费用,年度给予不低于 200 万元的质量管理经费保障。二是高考实现四大历史性突破:一是本科上线率创新高,全县 1122 名考生参加高考,本科硬上线 529 人,比 2017 年增加 117 人,上线率 47.1%,比 2017 年提高 9.8 个百分点。二是一本上线人数创新高,达到 151 人,净增 37 人,增长 32.5%,上线率 13.5 %,比 2017 年提高 3.2 个百分点。三是本科希望生巩固率创新高,达到 97%。四是职中学生本科上线人数创新高,2018 届对口高职本科上线 4 人、专科上线 25 人。7 月 5 日,县委、县政府发文对我县 2018 年高考中考取得优异成绩进行表扬通报,并组织召开井研县 2018 年高考中考总结座谈会。三是积极推动井研中学迁建二期工程建设项目,井研中学创建省二级示范性普通高中顺利通过市级复核。四是生源稳控呈现良好趋势。2018 年,全县小升初前 150 名,132 人留在县内就读;中考全市前 2000 名井研 189 人中,123 人留在县内就读,稳控率创近年新高。五是积极发展职业教育。2018 年,井研职中完成招生 353 人,完成率 100.86%;学校继续坚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和中高职衔接并举”的人才培养模式,积极推

动校企合作，取得明显成效。2018年11月9日，井研县教育局作为现场发言的2个区县之一，在全市高中教育工作会议上作经验交流发言。

④特殊教育融合发展。制发《井研县第二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7—2020年）实施方案》。通过特校就读、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等途径，保障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入学机会，2018年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达到98.4%；4月26日，乐山市特殊教育工作会议在井研县特殊教育学校召开，与会人员对我县特教工作给予充分肯定。

3. 强化舆论导向，教育宣传取得突破

教育宣传围绕新定位，实现新趋动，迈上新高度。一是微信公众号有突破。关注人数从2017年197人上升到2018年12月近12000人。累计阅读量近400000人次，累计点赞数达到10000多次；单条微信最高阅读量从2017年的800人次上升到2018年12月近12000人次，单条微信阅读量破10000人次的达到3条。二是新闻信息有提升。2018年，全年被国家级新闻媒体用稿20多篇。其中，中教育部全国青少年普法网1篇；省级媒体用稿50余篇。四川教育网从2017年全年中稿3篇到2018年中稿22篇，位居全市第1名。乐山教育网中稿从2017年全市第8名升至全市第4名，中稿近1600篇。被四川省教育报刊社评为2017-2018年度四川教育宣传工作先进单位。三是政务信息有亮点。市教育局政务信息完成年度目标的113%，位列全市区县教育局第2名。四是调研文章有成果。2018年1月，调研文章《井研县多措并举

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被乐山市教育局评为二等奖；9月，井研教育交流文章《经学之乡的教育路径》在市教育发展大会《乐山教育》（特刊）刊发；11月，调研文章《新时代井研教师队伍建设的问题与对策》入选市教育局“三大”活动论文集。

二、机构设置

教育局下属一级预算单位61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事业单位60个。

纳入教育局2018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一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学前教育3所：井研县机关幼儿园、井研县幼儿园、井研县马踏镇中心幼儿园

2. 普通小学28所：井研县研城小学、井研县师范学校附属小学校、井研县研城镇来凤小学、井研县千佛镇中心小学校、井研县集益乡中心小学校、井研县三教乡中心小学校、井研县宝五乡中心小学校、井研县高滩乡中心小学校、井研县马踏镇中心小学校、井研县三江镇中心小学校、井研县黄钵乡中心小学校、井研县王村镇中心小学校、井研县磨池镇中心小学校、井研县四合乡中心小学校、井研县竹园镇中心小学校、井研县胜泉乡中心小学校、井研县门坎乡中心小学校、井研县石牛乡中心小学校、井研县广胜乡中心小学校、井研县周坡镇中心小学校、井研县大佛乡中心小学校、井研县天云乡中心小学校、井研县乌抛乡中心小学校、井研县研经镇中心小学校、井研县农新小学校、井研县高凤乡中心小学校、井研县新兴小学校、井研县东林镇中心小学校。

3. 普通初中 7 所：井研县研城中学、井研县研城镇初级中学校、井研县千佛镇初级中学校、井研县集益乡初级中学校、井研县宝五乡初级中学校、井研县高滩乡初级中学校、井研县马踏镇初级中学校、井研县三江镇初级中学校、井研县黄钵乡初级中学校、井研县王村镇初级中学校、井研县磨池镇初级中学校、井研县竹园镇初级中学校、井研县胜泉乡初级中学校、井研县门坎乡初级中学校、井研县周坡镇初级中学校、井研县研经镇初级中学校、井研县东林镇初级中学校

4. 九年制学校 4 所：井研县纯复乡九年制学校、井研县金峰乡九年制学校、井研县镇阳乡九年制学校、井研县分全乡九年制学校

5. 完全中学 1 所：井研县马踏中学

6. 普通高中 1 所：井研县井研中学

7. 职业高中 1 所：井研县高级职业中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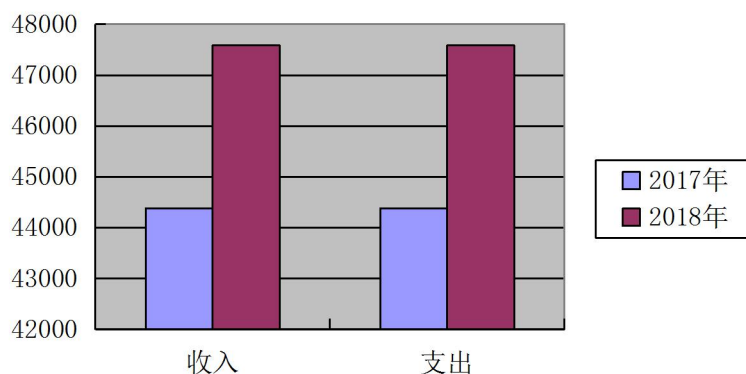
8. 局直属事业单位 5 个：井研县教师进修学校（乐山电大井研分校）、井研县教育科学教研室、井研县电教教仪管理站、井研县青少年校外文体活动中心、井研县招生委员会。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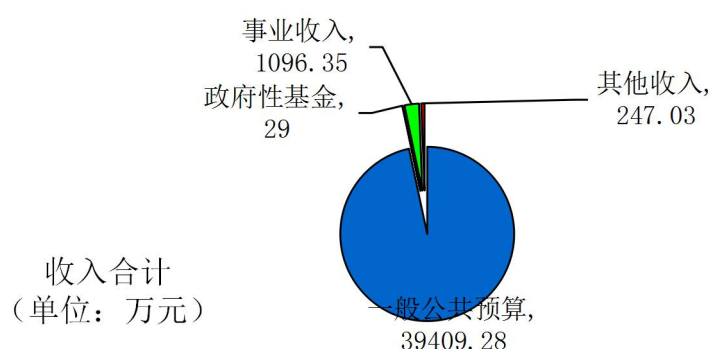
教育系统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47589.59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 44382.28 万元增加 3207.31 万元，增长 7.23%；

主要是人员工资正常性增长、学前教育保费增加及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教学仪器设备购置投入。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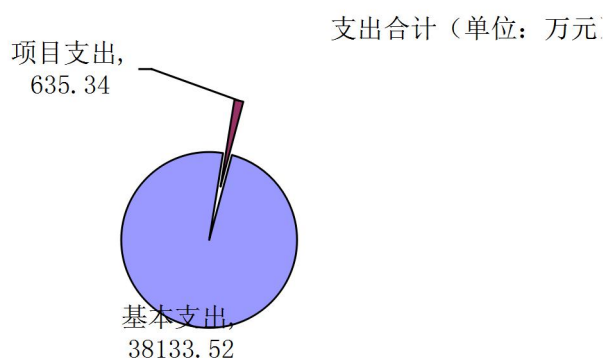
2018年教育系统本年收入合计40781.6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9409.28万元，占96.9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9万元，占0.07%；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1096.35万元，占2.69%；经营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247.03万元，占0.6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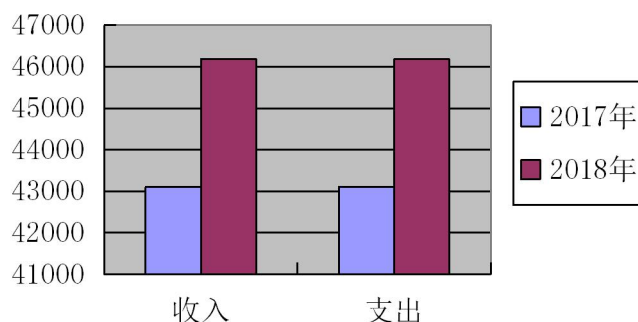
2018年教育系统本年支出合计38768.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8133.52万元，占98.36%；项目支出635.34万元，占1.64%；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无经营支出 0 万元，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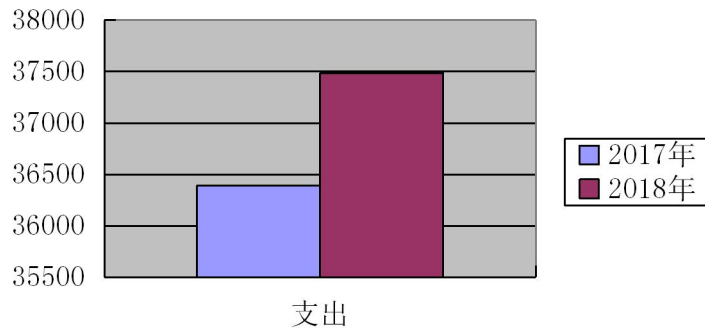
教育系统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6180.38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3104.61 万元增加 3075.77 万元，增长 7.14%；主要是人员工资正常性增长及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教学仪器设备购置投入。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483.4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68%。与 2017 年 36389.17 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1094.3 万元，增长 0.3%，教职工调标增资和年终目标奖、慰问金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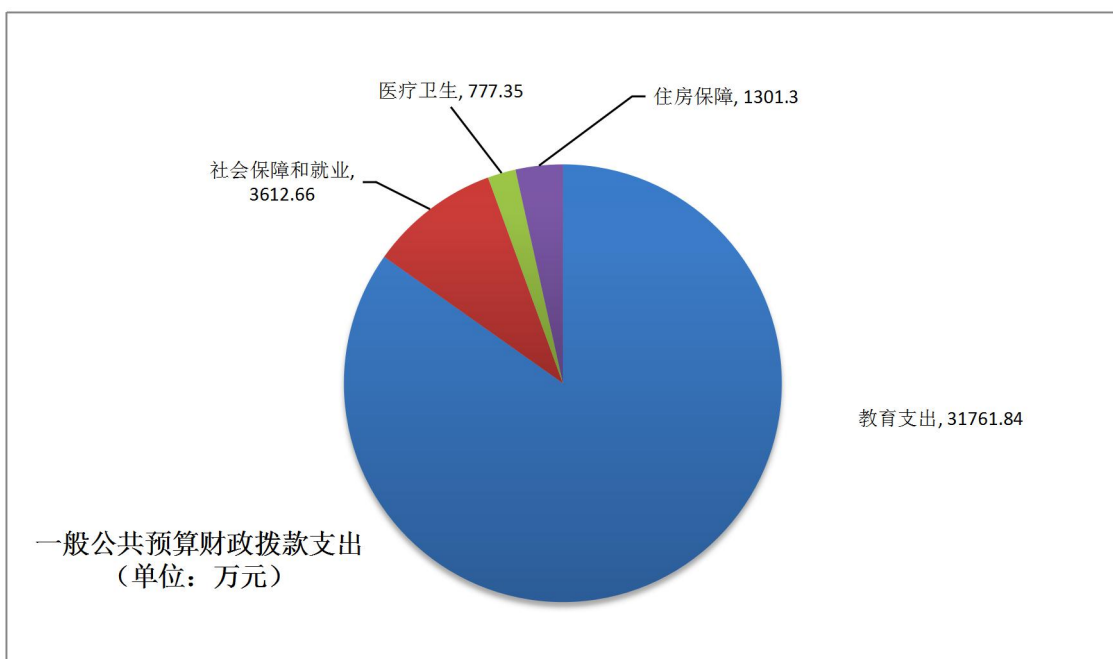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453.1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教育支出(类) 31761.84 万元，占 84.8%。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49.96 万元，占 0.93%；普通教育支出 28954.16 万元，占 77.3%；职业教育支出 936.05 万元，占 2.5%；进修及培训支出 375.4 万元，占 1%；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60.39 万元，占 0.7%；其他教育支出 885.88 万元，占 2.37%。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2.66 万元，占 9.65%。

(3) 医疗卫生支出 777.35 万元，占 2.08%；其中：行政单位医疗 4.01 万元，占 0.01%，事业单位医疗 773.34 万元，占 2.07%。

(4) 住房保障支出 1301.3 万元，占 3.47%。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教育(类)支出决算数 31761.84 万元, 完成预算 117.67%。

(1)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18 年决算数 227.67 万元, 完成预算 167.1%。

(2)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项): 2018 年决算数 122.29 万元, 完成预算 38.21%, 小于预算数主要是年终核减普通高中生源稳控 50 万元, 教育教学质量 100 万元, 高考改革专项 50 万元。

(3)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 2018 年决算数 973.65 万元, 完成预算 113.98%。

(4)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 2018 年决算数 14504.32 万元, 完成预算 124.16%。

(5)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 2018 年决算数 8235.77 万元, 完成预算 132.36%。

(6)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 2018 年决算数 4987.29 万元, 完成预算 124.36%。

(7)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 2018 年决算数 56.45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8)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项): 2018 年决算数 196.68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9)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职业高中教育(项): 2018年决算数936.05万元,完成预算164.36%。

(10)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教师进修(项): 2018年决算数375.4万元,完成预算105.52%。

(11)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项): 2018年决算数58.42万元,完成预算100%。

(12)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农村中小学教学设施(项): 2018年决算数157.78万元,完成预算14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13)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项): 2018年决算数41.34万元,完成预算22.96%。

(14)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 2018年决算数2.85万元,完成预算100%。

(15)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 2018年决算数885.88万元,完成预算127.62%。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18年决算数3612.66万元,完成预算104.45%。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

(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18年决算数为4.01万元,完成预算89.3%。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2018年决算数为773.34万元,完成预算87.33%。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18年决算数为1301.3万元,完成预算63.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终财政将部分住房公积金指标结入教育支出中。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7453.1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3646.1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3807.0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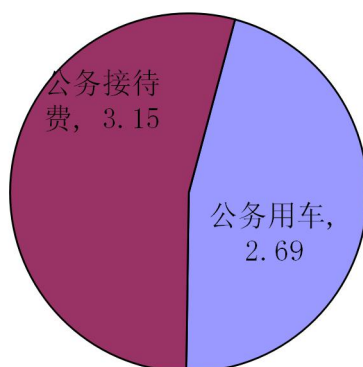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84万元,完

成预算 13.8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69 万元，完成预算 53.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3.15 万元，完成预算 8.47%。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加强“三公”经费管理，严格控制公务接待人次、接待标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5.84 万元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69 万元，占 46.0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3.15 万元，占 53.94%。具体情况如下：

“三公”经费支出（单位：万元）



1. 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69 万元。其中：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截至 2018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轿车 2 辆、无越野车和载客汽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69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局机关开展基层学校教学质量调研、开展校舍安全检查、开展部门支出

绩效评价、对口帮扶慰问、信访维稳；教学研究室到基层学校调研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 1 万元、维修费 1.23 万元、过路停车费 0.46 万元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17 年增加 0.56 万元，增加 26.2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深入基层学校调研及信访维稳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3.15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7 年减少 1.08 万元，下降 25.5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接待人次，就餐标准。

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27 批次，333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3.15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义教育均衡工作 0.15 万元，整合县域初中校征求意见座谈 0.18 万元，2017-2018 年度教学工作会 0.8 万元；基层学校教育教学接待 2.02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30.32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没有开展项目绩效评价。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度，教育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5.91万元，比2017年增加50.62万元，增长30.62%，主要是2017年年终目标奖77.83万元未结指标。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度，教育系统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68.5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62.1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89.7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6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中小学校教学设施，基础设施校舍维修。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教育系统公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教研室），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主要包括幼儿保教费、高中（职中）住宿费。
3.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捐赠收入、银行利息收入等。
4.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5.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教育局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6.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小学教育、

初中教育、高中教育（项）：指基础教育学校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7.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职业高中教育（项）：指职业高中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8.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教师进修（项）：指进修校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机制由单位给职工缴纳的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教育局机关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学校（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2.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给在职职工按12%缴存的住房公积金。

13.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6. “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运行维护费支出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17.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转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资金，包括办公费及印刷费、办公用房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购置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行政机构 1 个（教育主管局），普通小学 28 所，普通初中 17 所，九年制学校 4 所，完全中学 1 所，普通高中 1 所，职业高级中学 1 所，公办幼儿园 3 所，局直属事业单位 5 个。

（二）机构职能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编制教育事业的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教育改革的政策和教育发展的目标、重点、结构、速度，并协调指导实施。

3. 管理全县教育经费；指导协调学校教育技术装备的配置；指导和监督教育系统内部审计工作。

4. 统筹规划、协调管理本县基础教育、中等职业教育等教育工作。指导学校开展教育教学改革和办学体制；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各类教育的招生计划；管理教育招生考试工作；负责办学机构的增设（撤并）。

5. 组织指导九年义务教育的巩固、提高；组织指导国家课程的开设。

（三）机构人员

2018 年底核定编制 2660 人，其中：行政编制 20 人，事业编制 2440 人，年末实有在职职工 2586 人，其中：行政编制 14 人，事业编制 2572，离退人员 83 人，其中：民师退养 80 人，离休 3 人；遗属 202 人；学生 30021 人，其中：小学生 17141 人，初中学生 8448 人，高中学生 3574 人，职中学生 858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 39438.2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5 万元，事业收入 1096.35 万元，其他收入 243.53 万元，总收入：40781.66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工资福利支出 32314.7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212.91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614.81 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55 万元，资本性支出（非基建类）625.26 万元，支出合计 38768.86 万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33.57 万元，年初结转 6774.36 万元，本年末财政应返额 8820.73 万元，收支相等。

三、部门财政支出管理情况

（一）预决算编制情况

1. 严格部门预算编制。预算编制工作做早、做细、做实，把预算执行贯穿日常财务工作中，科学合理地制订各项开支标准。

2. 维护预算的严肃性。预算一经确定就严格执行，不得随意调整和超支，实际执行中确实需要调整的，必须按规定程序报批。

3. 强化公务卡制度改革。加快公务卡制度改革步伐，实行公务卡结算。

4. 完善绩效考评制度。建立完善的项目绩效考评制度，追踪问效制度。

（二）预算执行情况

依法理财促进规范。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强化预算管理，提高部门预算编制效率，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坚持从简节约的原则，杜绝奢侈浪费，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三）综合管理情况

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并严格按内控制度执行，降低了财政资金风险，规范了财务管理行为。严格执行部门预算，无新增债务情况；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非税收入及时缴库；严格

按政府采购相关程序办理采购业务；对资产进行精细化管理，对照资产台账，适时进行账实核实，账账核实，做到账账一致，账实一致；按月进行财务公开，对部门整体工作进行绩效评价，依法接受财政监督。

（四）整体绩效

强化绩效评价。部门职责履行合规到位，重点项目绩效评价良好，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为满意。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